

附件 3: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昌吉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昌吉市人民法院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昌吉市人民法院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昌吉市人民法院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昌吉市人民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昌吉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昌吉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对审判工作的监督和业务指导，正科级建制。其主要职责是：1.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2. 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受理不服本院一审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诉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依法提起再审。3. 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4. 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5.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6. 依法办理外地法院委托办理的司法协助事项。7. 对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业务专业培训和监督管理工作。8. 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9.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10.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11. 承办其他应当由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人民法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 个科室，3 个派出人民法庭。分别是：行政办公室、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立案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刑事

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研究室（审判委员会办公室）、执行局、大西渠人民法庭、滨湖人民法庭、三工法庭。

昌吉市人民法院单位编制数 153 个，实有人数 128 人，其中：在职 128 人，增加 7 人，减少 6 人； 退休 5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338.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338.5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28.48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5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338.53	支 出 总 计	3338.53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4	05	01	行政运行	2828.48	2828.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63	200.6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13	119.1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62	37.6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1.89	151.89					
			合 计	3338.53	3338.53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5	01	行政运行	2828. 48	2828. 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 63	200. 6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 13	119. 1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 62	37. 6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78	0. 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1. 89	151. 89	
			合 计	3338. 53	3338. 53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3338.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338.5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28.48	2828.48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3	200.6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53	157.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9	151.8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3338.53	支 出 总 计	3338.53	3338.53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5	01	行政运行	2828.48	2828.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63	200.6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13	119.1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62	37.6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1.89	151.89	
			合 计	3338.53	3338.53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01	基本工资	578.34	578.34	
301	02	津贴补贴	928.22	928.22	
301	03	奖金	47.25	47.2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63	200.6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13	119.1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62	37.6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1.89	151.89	
301	14	医疗费	0.78	0.7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9.83	419.83	
302	01	办公费	728.00		728.00
302	08	取暖费	29.12		29.12
302	28	工会经费	24.13		24.13
302	29	福利费	11.75		11.75
303	02	退休费	61.58	61.58	
303	05	生活补助	0.25	0.25	
		合 计	3338.52	2545.52	793.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元

单位：万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元

单位：万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338.5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383.53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828.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7.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1.89 万元等。

二、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3338.5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338.53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255.25 万元，增长 8.2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支出预算 3338.5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338.53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255.25 万元，增长 8.2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四、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38.5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38.5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04 类）行政运行（05 款）2828.4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开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款）200.63 万元，主要用于干警缴纳社保、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157.53 万元，主要用于干警缴纳医疗、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151.89 万元，主要用于干警缴纳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33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38.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5.25 万元，增长 8.2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204 类）2828.48 万元，占 84.7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200.63 万元，占 6.01%；
3.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157.53 万元，占 4.72%；
4. 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151.89 万元，占 4.5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204 类）法院（05 款）行政运行（01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828.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4.31 万元，下

降 2.22%，主要原因是：2021 年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在此科目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财政事务（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00.6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14 万元，增长 5.32%，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工资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19.1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9.1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1 年行政单位医疗在 2040501 科目预算。

4.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7.6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7.6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1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在 2040501 科目预算。

5.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7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7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1 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在 2040501 科目预算。

6. 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51.8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1.8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1 年住房公积金在 2040501 科目预算。

六、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338.5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545.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793.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七、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八、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昌吉市人民法院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9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3.04 万元，增长 58.61%。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昌吉市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 50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00.0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0.0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昌吉市人民法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9185 平方米，价值 1290.93 万元。
2. 车辆 20 辆，价值 47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20 辆，价值 471.64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58.4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731.51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2 年 1 月 24 日